车辆租借给朋友，朋友合伙人又将车借走

朋友无奈之下买下车辆，但车和人失联了

车辆“消失”14年过不了户 咋办？

交警：可申请异地办理，但仍需在本地验车

南国都市报5月13日讯（记者 王燕珍）家住海口的臧先生遇到一件烦心事，他先是把轿车租借给了朋友，后因朋友的合伙人及其亲属又把轿车“借走”迟迟未归还，朋友无奈之下便想出钱买下该车，但因多年来一直找不到车辆和车辆使用者，该车迟迟无法办理过户手续。“车辆一违章我就会收到短信通知，真担心日后会惹上不必要的麻烦。”车主臧先生说。

车主
借出去的车“消失”多年 如今想过户找不到车

据家住海口的臧先生介绍，2010年2月左右，他将自家福特福克斯二手小轿车租借给因生意相识的朋友关先生，对方将该车用于公司的接待。

“后来我一直没看到我的车，心里有些纳闷，当我数次提出要回车后，对方主动提出付款购买我的车，也跟我说了他的难处，我当时就同意了。后来，我多次向他提出要办理车辆过户的事，但是一直没下落。”臧先生说。令臧先生郁闷的是，每年当该车发生违法行为或是逾期未检验时，他会不时收到短信提醒或是接到电话提醒。可因车辆迟迟无法过户，臧先生十分担忧，一旦轿车出事或是再次发生违法行为迟迟不处理，会给自己带来麻烦。

臧先生说，他想过向派出所报案，通过警方帮忙找到该车，但是被告知这属于民事纠纷，应该向法院起诉。无奈之下，他只好将关先生起诉到法院。

记者从臧先生提供的该车的信息截图看到，登记在其名下的机动车琼AU05**显示有一次违法记录未处理，该车是在去年7月23日17时，在福建省泉州市山腰旧街中兴街路口因违反禁令标志指示被拍。系统显示该车备案的检验有效期止为2024年4月30日，目前已逾期。

而在臧先生提供的由法院出具的一份民事调解书上可看到，原告臧先生与被告关先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，法院于2023年11月22日立案。2023年12月7日，经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，双方当事人达成协议，其中包括在车辆办理过户前，若因车辆产生的任何风险，均由被告关先生来承担。

朋友
车辆被合伙人借走后失联 因疾病缠身无法赴外省追车

谈到车辆过户的事，买车人关先生也颇有无奈。据关先生介绍，当年他向朋友租借了一些车用于公司接待，其中就有臧先生的车。谁知，那时他突发脑血栓被送往医院，一直治疗了近两年才好转，但多年来依靠坐轮椅或是拐杖出行，直到这两年说话才清楚了很多。

关先生说，在他生病后不久，该公司的一名合伙人及其亲属以借车回老家为名将公司租借的2辆车开去了福建省，其中就包括臧先生的车，此后一直没还车。于是经和臧先生谈好，他在2013年5月以5万元买下臧先生的轿车，双方签订了车辆转让协议，并商定暂不办理车辆过户手续，协议签订后由该车引起的一切交通事故、违章罚款等行政规费均由他来负责。

关先生表示，其实他是很愿意配合车辆过户的事，期间为了公司事宜和车辆事宜，他也曾联系上该合伙人的亲属，但对方拒绝配合，迟迟找不到该合伙人，甚至他为此登报寻人，也往对方的老家寄过通知，但因该合伙人和车辆、行驶证都在福建省，加上自己一直在海口养病也没精力继续操持此事，同时对方的电话后来也打不通了，于是找车和车辆的过户事宜一直拖到了现在。

去年年底法院调解后，当天关先生与臧先生签订了委托协议，将该车的业务停办、年审停办、报废等业务事宜委托给臧先生，委托授权臧先生通过一切合法途径处置该车辆。

交警
可申请异地办理车辆过户 但仍需在海口验车

那么，车辆如何才能办理过户？海口公安交警有关部门工作人员表示，目前办理车辆过户事宜，车管所只需要新车主身份证原件、机动车登记证书、行驶证、二手车交易发票、小客车指标文件、保险，并开车到车管所或旧车服务站办理。二手车交易发票怎么开具可咨询二手车市场。

海口交警表示，其实现在可以申请异地办理车辆过户，不是必须回管辖地。“车在哪就在哪的车管所申请过户即可，过户可以代办，需车主提供相关身份证明。”交警告诉记者，但像臧先生和关先生都在海口，车辆还是持有海口车牌的话，除了要求的相关材料，关先生还要提前取得小客车指标，仍需要车辆到场进行验车。因此，像这样的情况，臧先生和关先生还是得想办法先把当事车辆找回来，才能办理车辆过户的事。

海口哪里不能骑摩托车？

城区禁摩通行范围看这里

南国都市报5月13日讯（记者 王燕珍）5月13日，记者从海口公安交警获悉，近日交警曝光了一批违法入市摩托车。

海口市城区禁止摩托车通行范围：以白驹大道与琼山大道交叉路口、椰海大道与滨江西路交叉路口、新大洲大道与椰海大道交叉路口、S81公路与椰海大道匝道口、龙昆南延长线与椰海大道交叉路口、椰海大道与学院路交叉路口、椰海大道与丘海大道交叉口、椰海大道与海榆中线交叉路口、海榆中线与南海大道交叉路口、南海大道与科技大道交叉路口、科技大道与海盛路交叉路口、海盛路与长秀路交叉口、长秀路与滨海大道交叉口（往北延伸至海岸线）为分界的连线，与海口市北侧海岸沿线和东侧南渡江沿线（含海甸岛、新埠岛）形成的闭合区域内的所有道路。

法律链接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规定，摩托车驾驶人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，将被处罚款100元，扣1分。凡拒绝接受或阻碍人民警察依法执行检查行为的，将根据有关规定处以拘留。

海口启动2024年节水公益宣传活动

节水科普进校园 共育节水“小种子”

南国都市报5月13日讯（记者 杜倬荷）5月11日至17日是2024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。5月13日上午，由海口市水资源管理中心主办的2024年节水公益宣传活动在海南省农垦直属第一小学举办。

此次活动以“珍惜水资源　建设新海口”为主题。活动现场，该校老师宣读了节水倡议书，并组织学生在节水横幅上签字，发放节水宣传折页和环保袋，旨在进一步激发师生自觉节约用水、珍惜水资源的热情。

“此物真稀奇，越洗越有泥，不洗可以吃，洗了吃不得。大家知道这是什么吗？”“是‘水’！”在节水主题班会上，该校老师通过趣味问答等寓教于乐的形式，向学生们讲解了水资源的重要性、我国水资源现状及节水小妙招等知识，引导学生们从自身做起，树立节约用水的观念和意识。

“水是不可再生资源，我们每个人都应该爱护水资源，以后在学校、在家里，我都要从身边的小事做起，养成节约用水的好习惯。”王柯晴是海南省农垦直属第一小学五（三）班的一名学生，她告诉记者，回家后还将向父母及身边的小伙伴分享节水小知识，让大家一起加入护水行动中。

该校负责人介绍，宣传周期间，学校将举行节水主题班会、观看节水宣传片等，让学生们了解水与人类生活的密切关系。“学校广播站搜集了与水有关的故事、成语、诗歌、新闻报道等。

据了解，“抓节水”是海南“六水共治”攻坚战的重要内容。自2005年获评“国家节水型城市”以来，海口不断优化水资源配置，促进减水减排，倡导绿色发展方式，节水型城市建设成效显著。

虚构“政府诚信协议项目”

乐东一物业保安 诈骗130余万元获刑

南国都市报5月13日讯（记者 张宏波 通讯员 刘涵婧 邓鹏）近日，乐东法院审理一起诈骗罪案，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麦某有期徒刑十二年，并处罚金15万元，责令退赔全部违法所得。

2023年6月底，被告人麦某入职乐东某物业有限公司，任市场保安队副队长一职，工作期间沉迷网络赌博。2023年7月至9月间，麦某利用身份虚构“政府诚信协议项目”，骗取市场摊主詹某等被害人共计1372900元，其中主动退款给被害人共计131900元。